

您可到下列網站註冊您的產品及取得支援：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ID555



---

## CT 電話答錄機

---



### 警告

只能使用可充電式電池。

每支手機在使用前須先充電 24 小時。

**PHILIPS**



# 目錄

<b>1</b>	<b>重要須知</b>	<b>3</b>	5.2	鍵盤鎖 / 解鎖	18
1.1	電力需求	3	5.3	輸入文字或數字	18
1.2	安全事項	3	5.4	通話期間	18
1.3	符合性聲明	4	5.5	來電等待	19
1.4	使用 GAP 認證標準	4	5.6	來電顯示	20
1.5	廢舊產品的回收利用及處置	4	5.7	使用您的電話簿	20
1.6	電場、磁場及電磁場 (簡稱 "EMF")	5	5.8	使用重撥清單	22
<b>2</b>	<b>您的電話</b>	<b>6</b>	5.9	使用通話記錄	23
2.1	產品組合內容	6	5.10	使用內線通話	25
2.2	電話概覽	7	5.11	呼叫	26
2.3	螢幕圖示	9	<b>6</b>	<b>個人設定</b>	<b>27</b>
2.4	機座概覽	10	6.1	更改手機名稱	27
<b>3</b>	<b>使用前的準備</b>	<b>11</b>	6.2	手機鈴聲	27
3.1	連接機座	11	6.3	更改螢幕語言	28
3.2	安裝您的電話	11	6.4	設定螢幕對比度	28
3.3	功能表結構	13	6.5	啓動 / 關閉自動掛斷功能	29
<b>4</b>	<b>使用您的手機</b>	<b>16</b>	<b>7</b>	<b>時鐘及鬧鐘設定</b>	<b>30</b>
4.1	撥打電話	16	7.1	設定日期及時間	30
4.2	接聽電話	17	7.2	設定日期 / 時間格式	30
4.3	結束通話	17	7.3	設定鬧鐘	31
<b>5</b>	<b>充分使用您的電話功能</b>	<b>18</b>	7.4	設定鬧鐘鈴聲	31
5.1	啓動 / 關閉手機	18	<b>8</b>	<b>進階設定</b>	<b>33</b>
			8.1	快捷撥號	33

8.2	啓動 / 關閉會議通話 模式	33	10.5	從手機啓動 / 關閉 答錄機	48
8.3	撥號限制	34	10.6	答錄機設定	48
8.4	更改 PIN 碼	35	10.7	電話過濾	50
8.5	註冊手機	35	<b>11</b>	<b>技術規格</b>	<b>51</b>
8.6	取消註冊手機	36	<b>12</b>	<b>常見問題</b>	<b>52</b>
8.7	重設	36	<b>13</b>	<b>索引</b>	<b>55</b>
8.8	預設值	37			
8.9	設定自動前碼	37			
8.10	更改重撥時間	38			
8.11	更改撥號模式因國家 地區而異	38			
8.12	設定首次鈴聲	39			
<b>9</b>	<b>系統服務</b>	<b>40</b>			
9.1	來電轉接	40			
9.2	語音留言	41			
9.3	信息服務	41			
9.4	回撥	42			
9.5	取消回撥	42			
9.6	隱藏號碼	43			
<b>10</b>	<b>電話答錄機 TAM</b>	<b>44</b>			
10.1	播放	44			
10.2	刪除全部留言	46			
10.3	設定答錄模式	46			
10.4	個人化外出留言	47			

---

## 重要須知

在使用您的電話之前，請先閱讀本用戶手冊。手冊內包含有關本電話的重要資訊及注意事項。

---

### 1.1 電力需求

- 本產品須使用 90-135 伏特的交流電源。如發生停電，通訊可能會中斷。
- 電力迴路具有危險性。唯一關閉充電器電源的方式，是從電源插座中拔除電源供應器。因此，請確保電源插座的位置方便操作檢修。
- 根據 EN 60-950 標準的定義，此系統網路的電壓被歸類為 TNV-3（電信網路電壓）。

#### 警告

為避免損壞或故障：

- 請勿讓充電接觸端或電池接觸到金屬物件。
- 請勿自行拆卸電話，以免發生高電壓的危險。
- 除了本產品所配備的電池或飛利浦建議使用的電池之外，切勿使用其它任何電池；可能會爆炸。
- 必須使用隨本產品配備的纜線。

- 只能使用隨本產品配備的電池：
  - a) TCL, PL-043043，鋰聚合物電池，3.7V 500mAH
  - b) Mcnair, MC-163-500，鋰聚合物電池，3.7V 500mAH
- 只能使用隨本產品配備的電源轉接器：

#### 機座

  - a) Electronic Sales Ltd, IW507, 7.5V 500mA
  - b) Electronic Sales Ltd, TR5075G, 7.5V 500mA

#### 充電槽

  - a) Electronic Sales Ltd, TR1575G, 7.5V 150mA
  - b) Electronic Sales Ltd, IW157, 7.5V 150mA

---

### 1.2 安全事項

- 啟動免持聽筒模式後，聽筒的音量可能會突然大幅提高：請確保手機未太靠近您的耳朵。
- 本設備的設計不適用於在停電時撥打緊急電話。請務必設置其它撥打緊急電話的方式。
- 請勿讓電話暴露在供熱設備或直接陽光照射的極高溫環境中。
- 請勿讓電話掉落或容許其它物品掉落到您的電話上。
- 請勿使用任何含有酒精、氨、苯或研磨物的清潔劑，否則可能損壞本設備。
- 請勿在具有爆炸危險的場所使用本產品。

- 請勿讓細小的金屬物品接觸本產品。這可能會影響收訊範圍及損壞產品。
- 請勿讓充電器接觸到液體。
- 附近若有已啟動的行動電話，可能會造成訊號干擾。

關於操作及保存溫度：

- 請在攝氏 0 至 35 度（華氏 32 至 95 度）的溫度環境下使用本電話。
- 本電話應保存於攝氏 -20 至 45 度（華氏 -4 至 113 度）的溫度環境中。
- 在低溫環境下，電池的續航力可能會變短。

---

### 1.3 符合性聲明

飛利浦謹此聲明本產品符合 1999/5/EC 法規的必要條件及其它相關規定。本產品只能連接至包裝盒上指明的國家地區的類比式電話網路。您可在 [www.p4c.philips.com](http://www.p4c.philips.com) 上查閱完整的符合性聲明。

---

### 1.4 使用 GAP 認證標準

GAP 標準可確保所有 DECT™ GAP 手機及機座（無論任何廠牌）符合最低的操作標準。您的手機和機座遵從 GAP 標準，這表示以下基本功能符合該標準：註冊手機、接通線路、接聽電話及撥號。如果您的機座搭配使用的是另一部手機（非 ID555），部份的進階功能可能無法操作。

若要搭配其它廠牌的 GAP 標準機座註冊及使用您的 ID555 手機，請先執行廠商指示的步驟，再依照 35 頁所述的步驟操作。

若要向 ID555 機座註冊另一個廠牌的手機，請將機座轉為註冊模式（第 35 頁），然後依照廠商指示的步驟操作。

---

### 1.5 廢舊產品的回收利用及處置

廢舊產品的處置指示：

WEEE 法規（廢舊電氣與電子設備法規；2002/96/EC）的制定是爲了確保產品在可能之最佳處理、再生及回收技術下回收利用，進而保障人類的健康及高度的環境保護。您的產品是採用可回收再利用的高品質材料及零組件設計及製造而成。

請勿將您的舊產品丟棄至一般家用垃圾桶中。

請務必了解您當地的垃圾分類回收系統對於標示此符號的電氣及電子產品的處置規定。



請使用以下其中一種處置方式：

- 將完整產品（包括其纜線、插頭及配件）棄置在指定的 WEEE 回收地點。
- 如果您購買的是替換的產品，請將完整的舊產品交還給零售商。他應該依 WEEE 法規的要求接收該舊產品。

### 電池的處置指示：

電池不得與一般家庭廢棄物一起丟棄。



### 包裝方面的資訊：

飛利浦已在包裝上標示為推廣廢舊產品的再生利用及正確處置方法而設計的標準符號。



並已向相關的國內回收再生系統繳付回收金。



附有此標誌的包裝材質是可再生利用的。

3. 飛利浦向來致力於開發、製造及銷售不會對健康造成負面影響的產品。
4. 飛利浦保證，只要按照預定的用途正確使用其產品即可達到現今科學證據所證實的使用安全性。
5. 飛利浦一直在國際電磁及安全標準的發展上扮演著積極的角色，這使飛利浦能在其產品的規劃初期及早洞悉進一步的標準化發展趨勢。

---

## 1.6 電場、磁場及電磁場 (簡稱 "EMF")

1. 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製造及銷售的大多消費性產品就與其它任何電子設備一樣具有收發電磁訊號的性能。
2. 飛利浦的首要經營原則之一，就是為我們的產品採取所有必要的健康與安全保護措施、遵從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定、以及確保產品符合製造當時適用的 EMF 標準。

## 2 您的電話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來到飛利浦的世界！

爲充分享受飛利浦爲您提供的支援服務，請至下列網站註冊產品：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 2.1 產品組合內容



手機



機座



電池蓋



1 顆鋰充電電池



電源供應器



電話線\*



使用手冊



產品保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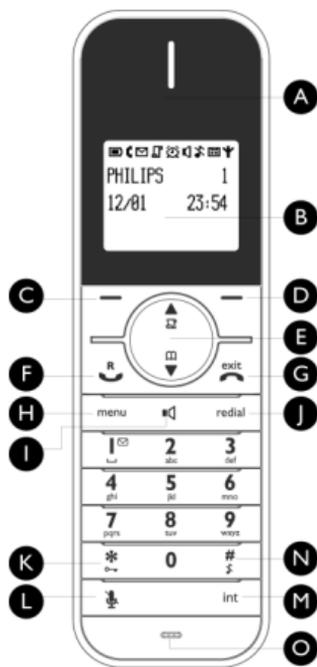
簡易操作指南

#### ⓘ 注意

\* 您的產品組合可能還另附一個電話線配接器。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先將電話配接器接到電話線上才可將電話線連接至電話線插座。

多手機的產品組合則包含一部以上的額外手機、附有電源供應裝置的充電器以及額外的可充電式電池。

## 2.2 電話概覽



### A 聽筒

### B 螢幕

見 9 頁上的螢幕圖示簡介。

### C 左軟鍵

選擇顯示在手機螢幕上此鍵正上方的功能。

通話期間：建立第二通電話、查詢電話簿或轉接通話。

開啓螢幕背光。

### D 右軟鍵

選擇顯示在手機螢幕上此鍵正上方的功能。

開啓螢幕背光。

### E 導覽鍵

待機模式：向上捲動可進入通話記錄，向下捲動可進入電話簿。

通話期間：向上 / 向下捲動可提高或降低聽筒及擴音器的音量。

在編輯模式：下向上 / 向下捲動可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字元。

其它模式：在功能表清單中向上 / 向下捲動，或在電話簿、重撥清單或通話記錄中可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記錄。

### F 通話鍵

待機模式：接聽一通外線或內線電話。

通話期間：啓動重撥功能。

其它模式：在電話簿、重撥清單或通話記錄中可撥打選擇的號碼。

### G 掛斷鍵

待機模式：長按可啓動 / 關閉手機。

通話期間：掛斷電話。

其它模式：返回待機模式。

### H 功能表鍵

待機模式：進入主功能表。

### I 擴音器鍵

待機模式：開啓擴音器並撥號。以免持聽筒模式接聽來電。

通話期間：啓動 / 關閉擴音器。

### J 重撥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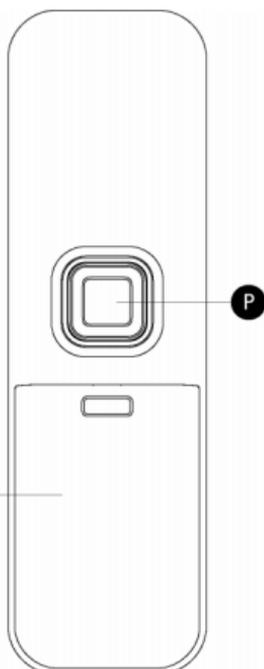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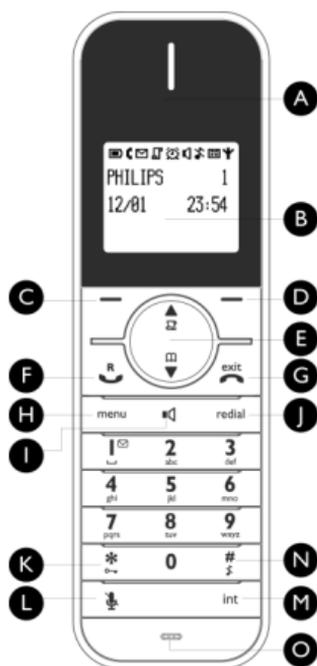
待機模式：進入重撥清單。

### K 鍵盤鎖鍵

待機模式：輸入 \*。

長按此鍵可鎖住鍵盤 / 解開鍵盤鎖。

通話期間：輸入 \*。



## L 消音鍵

通話期間：將手機麥克風消音 / 恢復聲音。

## M 通話轉接鍵及內線呼叫 / 會議通話鍵

待機模式：撥打內線電話。

通話期間：保留線路並呼叫另一支手機。可在內線及外線通話之間建立電話會議。

## N 鈴聲開 / 關鍵及暫停鍵

待機模式：輸入 #。

長按 此鍵可啟動 / 關閉鈴聲。

通話期間：輸入 #。

預撥號碼時：長按 可插入一個標示為 "P" 的暫停。

編輯模式：長按 可切換英文大小寫。

**O 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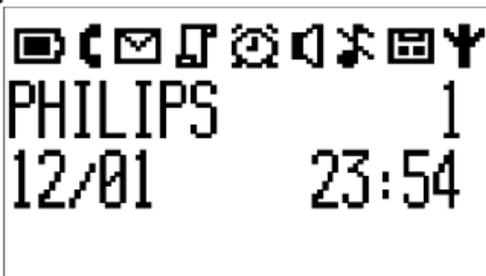
**P 擴音器**

**Q 電池蓋**

** 危險**

啟動免持聽筒模式後聽筒的音量可能會突然提高許多。因此，請勿讓手機太靠近您的耳朵。

## 2.3 螢幕圖示



表示電池已充滿。此圖示會在充電期間及電池電量不足時閃爍。



表示電池已完全放電。



表示已接通或保留一通外線電話。接到來電時，此圖示會閃爍。



表示收到新語音留言。當您有未讀取的留言時，此圖示就會閃爍。



當電話中有通話記錄或通話記錄被存取時會顯示此圖示。有新的未接來電時，此圖示會閃爍。



啟動鬧鐘之後會顯示此圖示。



啟動擴音器之後會顯示此圖示。



啟動鈴聲靜音之後會顯示此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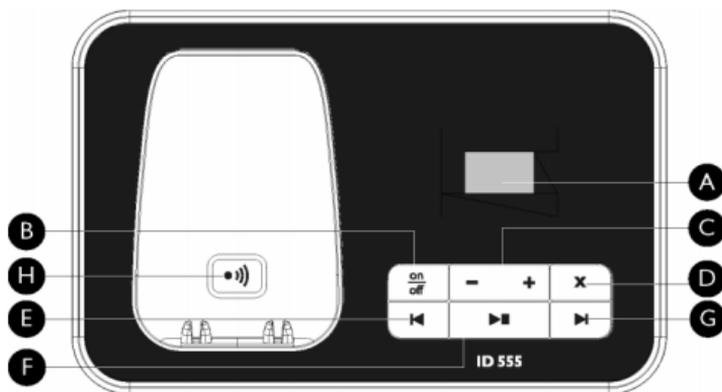


表示電話答錄機已啟動。當答錄機的留言記憶載滿時，此圖示會閃爍。



表示手機已向機座註冊並在機座範圍之內。當手機不在範圍內或正在搜尋機座時此圖示會閃爍。

## 2.4 機座概覽



### A 留言計數器

**閃爍**：顯示新留言的數量。

**恆亮**：顯示舊留言的數量。

**2 格閃爍**：表示留言記憶已滿。

按  時會顯示音量等級 (L0 - L5)。

播放留言期間會顯示當前留言的編號。

### B 開 / 關鍵

在待機模式下**短按**可啟動 / 關閉答錄機。

### C 音量鍵

播放留言期間可提高 / 降低擴音器音量。

此音量可分為 5 種等級。

如果擴音器音量未設定為關閉電話，過濾功能將會被啟動。

### D 刪除鍵

在播放留言期間可刪除當前的留言。

當答錄機處於待機模式時，**長按**可刪除所有留言。未聽取的留言不會被刪除。

### E 上一則留言 / 重播留言鍵

如果在留言播放期間按兩次此鍵，可返回上一則留言。

如果在留言播放期間按一次此鍵，可重播當前的留言。

### F 播放 / 停止鍵

播放電話留言按照留言錄製順序播放。

停止播放留言。

### G 下一則留言鍵

在播放留言期間可跳到下一則留言。

### H 呼叫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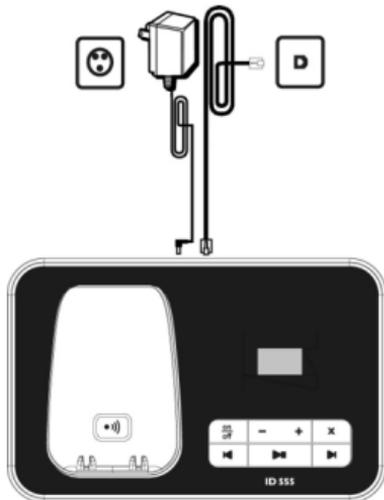
呼叫手機。

**長按**可啟動註冊程序。

## 3 使用前的準備

### 3.1 連接機座

- 1 將機座設置在一個靠近電話線插座及電源插座的中央位置。
- 2 將電話線和電源線分別連接至機座底部的個別接頭。



- 3 將電話線的另一端連接至電話線插座，電源線的另一端連接至電源插座。

#### ⓘ 注意

電話線可能尚未裝上電話線配接器。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先將電話線配接器接到電話線上，才可將電話線連接至電話線插座。

#### ⚠ 警告

機座不宜設置在太靠近大型金屬物體的地點，例如檔案櫃、散熱器或電器設備。這可能會影響其收訊範圍及聲音品質。建築物的內牆及外牆如果較厚，可能也會降低機座收發訊號的品質。

#### ⚠ 警告

機座上沒有電源開關。將電源轉接器插入機座並連接至電源插座就會開始供電。唯一關閉機座電源的方式，就是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轉接器。因此，請確保電源插座的位置方便操作檢修。電源轉接器和電話線必須正確連接，否則可能造成電話損壞。

請務必使用本電話所配備的電話線。否則您可能無法收到撥號音。

### 3.2 安裝您的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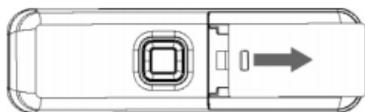
在使用手機之前必須裝入電池並充好電。

#### 3.2.1 安裝電池

#### ⚠ 警告

請務必使用隨本電話配備的鋰充電電池。如果您使用其它類型的電池，可能會發生電池液滲漏的情況。

- 1 推開電池蓋。



- 2** 放入電池並將電池蓋裝回。



### 3.2.2 電池充電

#### 警告

手機在第一次使用之前必須充電至少 24 小時。

當電池的電量不足時，低電池感應器會發出提示音通知您，同時螢幕上的電池圖示閃爍。

如果電池電量變得極低，手機會自動關機，任何正在進行中的功能將無法保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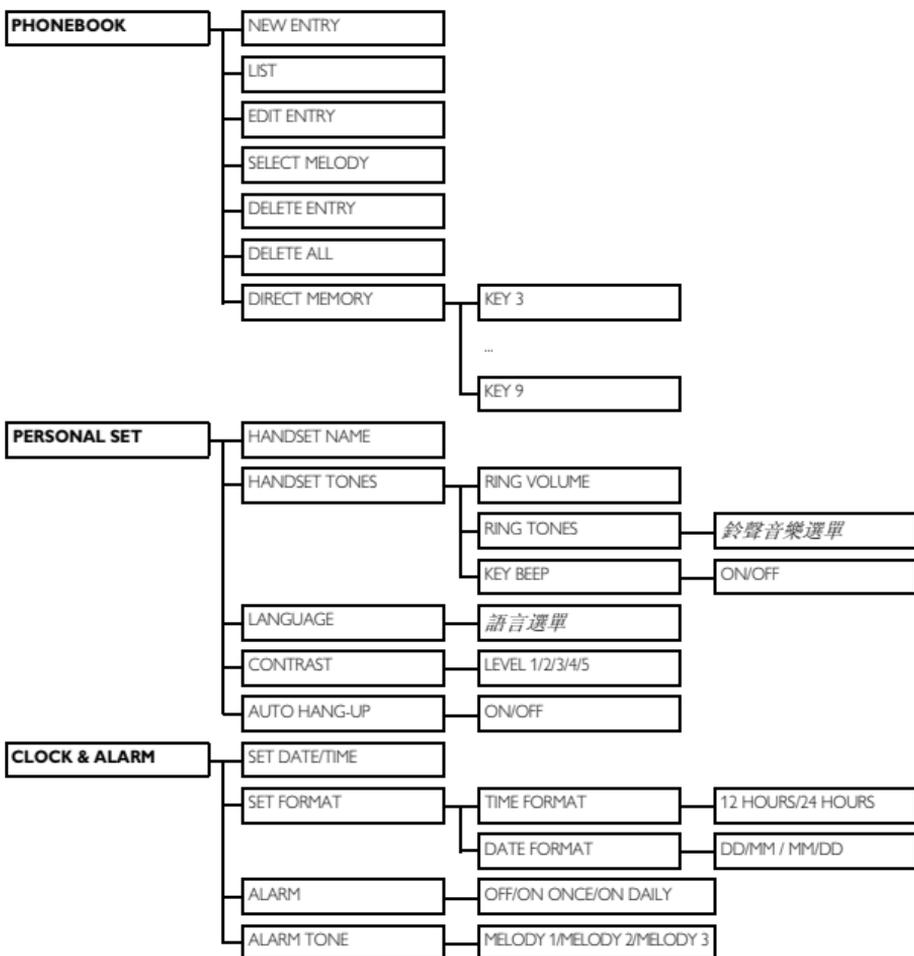
- 1** 將手機放置在機座的充電托座中。如果手機放置正確，會響起一段旋律。
- 2** 螢幕上的電池圖示在充電期間會持續閃爍 。
- 3** 當手機充滿  之後，電池圖示就會變為恆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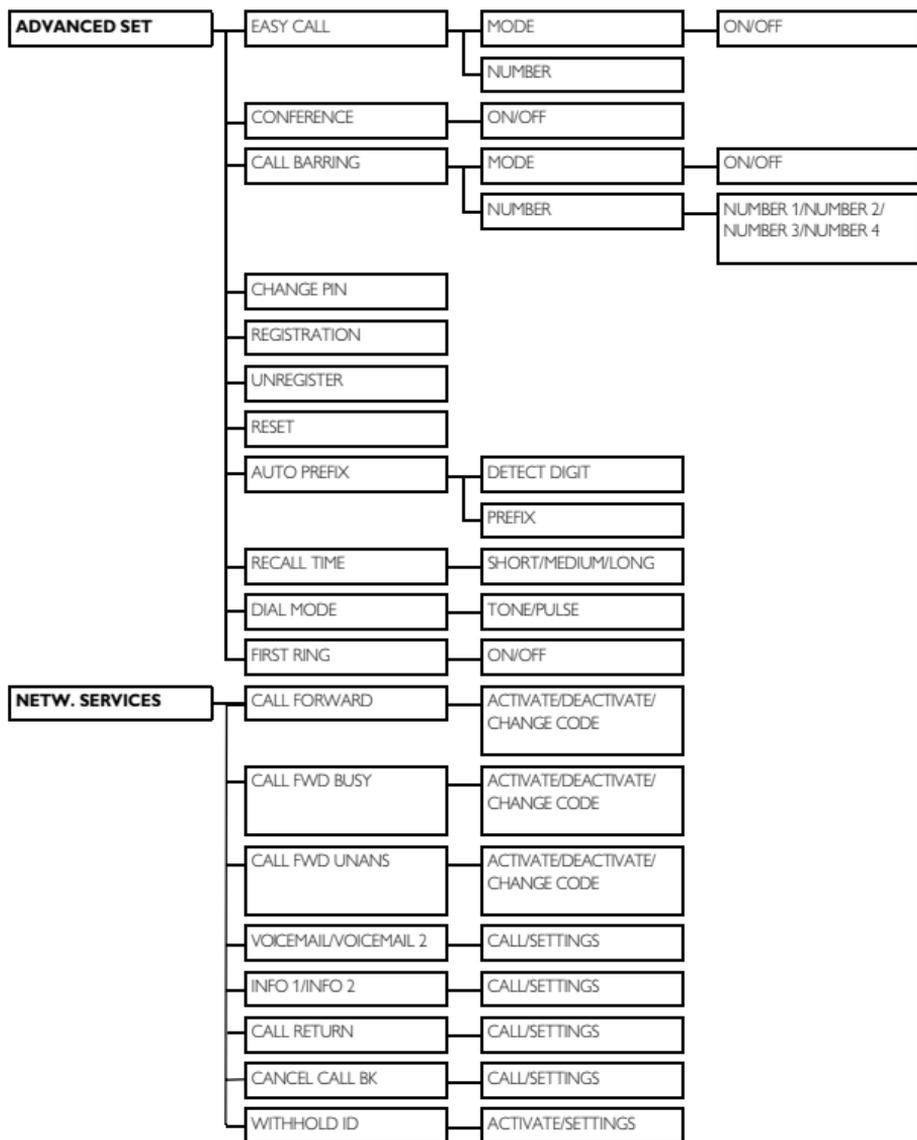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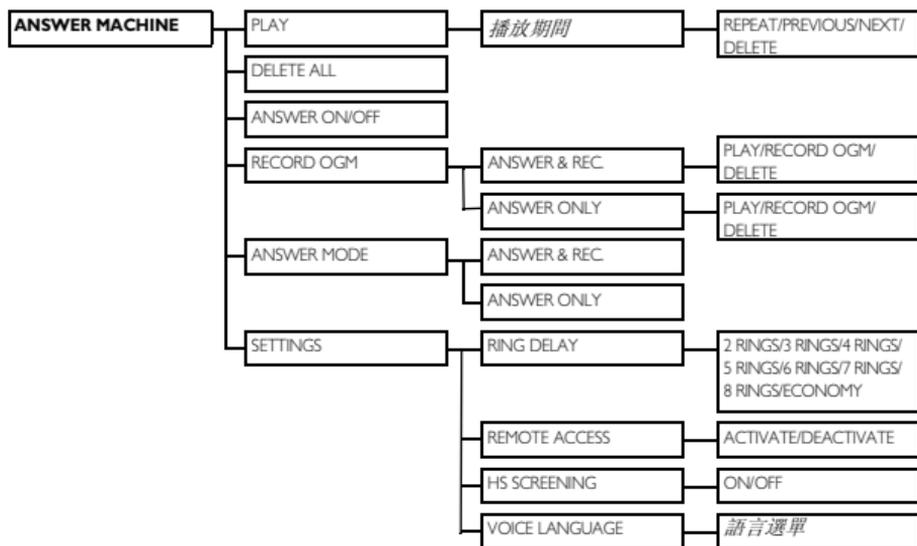
經過 3 次完整的充電及放電循環（超過 15 小時）之後就能達到最佳化的電池壽命，可提供約 12 小時的通話時間和 150 小時的待機時間。

### 3.3 功能表結構

以下圖表所示為這支電話的功能表結構。在待機模式下按  以進入主功能表。使用導覽鍵在功能表中移動瀏覽並按左軟鍵  進入各選項。







## 4 使用您的手機

### 4.1 撥打電話

#### 4.1.1 預先撥號

1 先撥號（最多 24 碼）。

2 按  或  鍵。  
• 電話已撥出。

#### \* 操作秘訣

您可以在預撥號碼前插入一個前碼（請參見「設定自動前碼」，第 37 頁）。

#### 4.1.2 直接撥號

1 按  或  鍵接通線路。

2 然後撥號。  
• 電話已撥出。

#### 4.1.3 從重撥清單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

2 按  捲動至重撥清單中的一個號碼。

3 按  或  鍵。  
• 電話已撥出。

#### \* 操作秘訣

手機可儲存最近撥過的 20 個電話號碼。最近一次撥打的號碼會先出現在重撥清單上。如果該重撥號碼與電話簿中的一筆資料相符，將顯示聯絡人的姓名。

#### 4.1.4 從通話記錄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

2 按  捲動至 **CALL LIST**（來電清單）或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進入相應的子功能表。

3 按  捲動至一筆資料。

4 按  或  鍵。  
• 電話已撥出。

#### ⓘ 注意

您必須申請來電顯示服務才能在通話記錄中看到來電者的號碼或姓名（請參見「進入通話記錄」，第 24 頁）。

#### 4.1.5 從電話簿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

2 按  捲動至一筆電話簿資料。

3 按  或  鍵。  
• 電話已撥出。

#### \* 操作秘訣

除了按  捲動瀏覽電話簿資料之外，您也可以按下姓名開頭字母的相應數字鍵。例如按  將會出現以 **A** 為首的姓名。再按一次  將會出現以 **B** 為首的姓名，以此類推。

---

## 4.2 接聽電話

當電話響鈴時按  鍵。

- 電話將會被接通。

### 注意

來電比其它功能優先。一旦接到來電，其它進行中的狀態如電話設定、功能表導覽等都會中止。

### 危險

當手機發出來電鈴聲時，請勿讓手機太靠近您的耳朵，若鈴聲音量過大可能會損害您的聽力。

---

### 4.2.1 免持聽筒接聽

當電話響鈴時按  鍵。

- 手機的擴音器已啟動。

### 危險

啟動免持聽筒模式後聽筒的音量可能會突然提高許多。因此，請勿讓手機太靠近您的耳朵。

---

## 4.3 結束通話

要結束通話時，按  鍵。

### 操作秘訣

如果已啟動 **AUTO HANG-UP**（自動掛斷）模式（請參見「啟動 / 關閉自動掛斷功能」，第 29 頁），只要將手機放回機座即可掛斷電話。此功能的預設設定為啟動。

### 注意

通話時間會在手機螢幕上顯示達 5 秒鐘。

## 5 充分使用您的電話功能

### 5.1 啟動 / 關閉手機

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鍵超過 3 秒可啟動 / 關閉手機。

### 5.2 鍵盤鎖 / 解鎖

在待機模式下，持續按住  鍵 2 秒可將鍵盤鎖住 / 解開鍵盤鎖。

### 5.3 輸入文字或數字

當您選擇一個可輸入文字的欄位時，您可按相關的按鍵一次或數次以輸入印在按鍵上的字母。例如，若要輸入「PAUL」這個名字：

- 1** 按一次  鍵：P
- 2** 按一次  鍵：PA
- 3** 按兩次  鍵：PAU
- 4** 按三次  鍵：PAUL

以下字元表可在您輸入文字或數字時提供各按鍵對應的字元：

按鍵	對應的字元
	空格 1 @ _ # = < > ( ) & € £ \$ ¥ [ ] { } □ §
	a b c 2 à ä ç å æ
	d e f 3 è é Δ Φ

	g h i 4 ì Γ
	j k l 5 Λ
	m n o 6 ñ ò ö
	p q r s 7 β Π Θ Σ
	t u v 8 ù ü
	w x y z 9 ø Ω Ξ Ψ
	. 0 , / : ; " ' ! ; ? ; * + - % \ ^ _
	長按可切換英文大小寫。
	*

### \* 操作秘訣

按  BACK (返回) 可刪除上一個輸入的數字或字元。

### 5.4 通話期間

有些功能選項會在您通話期間出現供您使用。這些選項包括：

#### 5.4.1 調整聽筒音量

在通話期間按  選擇  (音量 1) 至  (音量 3)。

#### 5.4.2 麥克風消音 / 恢復聲音

將麥克風消音之後，通話對方將聽不到您的聲音。

- 1 在通話期間，按  鍵可關閉麥克風。
- 2 再按一次  鍵即可重新開啓麥克風。

#### 5.4.3 啓動 / 關閉擴音器模式

##### 危險

啓動免持聽筒模式後聽筒的音量可能會突然提高許多。因此，請勿讓手機太靠近您的耳朵。

- 1 在通話期間按  鍵可啓動擴音器模式。
- 2 再按一次  鍵可返回正常模式。

#### 5.4.4 調整擴音器的音量

在免持通話期間按  選擇

 (音量 1) 至  (音量 5)。

#### 5.4.5 建立第二通電話 (視用戶服務可否支援而定)

在通話期間按  **OPTION** (選項) 並選擇 **START 2ND CALL** (啓動第二通電話) 將當前通話保留並準備建立第二通外線電話。然後輸入第二通電話的號碼。

#### 5.4.6 查詢電話簿

在通話期間按  **OPTION** (選項) 並選擇 **PHONEBOOK** (電話簿) 可進入電話簿查閱資料。

#### 5.5 來電等待

如果您已申請來電等待服務，聽筒會發出一個嗶聲，以通知您有第二通來電待接。如果您已申請來電顯示服務 (CLI)，第二位來電者的電話號碼或姓名也會顯示在您電話上。有關此服務的詳情，請聯絡您的系統供應商。

- 如果您在通話時接到第二通來電，按  +  鍵可將當前通話保留並接聽第二通來電。

或

- 按  +  鍵可結束當前通話並接聽第二通來電。
- 再按  +  鍵可在這 2 通電話之間切換。

以上操作步驟可能依您的系統而有所不同。

##### 注意

來電等待指示燈會持續亮著長達 40 秒。未接來電的資訊會顯示在通話記錄中。(請參見「進入通話記錄」，第 24 頁)。

## 5.6 來電顯示

來電顯示 (CLI) 是一項您可向系統服務商申請的特別服務。如果您已申請 (CLI) 服務，來電者的身份 (來電號碼或名稱) 會在來電期間顯示在您的手機上。如果您未申請此服務，或來電者已選擇要隱藏其號碼，螢幕上將不會顯示來電者的身份。有關此服務的詳情，請洽詢您的系統供應商。

## 5.7 使用您的電話簿

您的電話可儲存最多 200 筆電話簿資料，包括 9 個直接撥號號碼  至 。視您的國家地區不同而定，數字鍵 1 和 2 可能已分別內建指定為語音留言號碼及系統服務商的信息服務號碼。每筆電話簿資料的電話號碼最多可容許 24 碼，姓名最多可容許 14 個字元。

### 5.7.1 進入電話簿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瀏覽電話簿。
  - 電話簿資料是依英文字母順序排列的。
- 如果要查看一筆電話簿資料的詳情，請按  捲動至該電話簿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如果要從電話簿撥號，按  捲動至該電話簿資料，然後按  。

### \* 操作秘訣

除了按  捲動瀏覽電話簿資料之外，您也可以按下姓名開頭字母的相應數字鍵。例如按  將會出現以 A 為首的姓名。再按一次  將會出現以 B 為首的姓名，以此類推。

### 5.7.2 將聯絡人資料儲存至電話簿

- 在待機模式下按 ，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NEW ENTRY** (新增資料)。
- 輸入聯絡人的姓名 (最多 14 個字元)，然後按  OK (確定)。
- 輸入電話號碼 (最多 24 碼)，然後按  OK (確定)。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 操作秘訣

當記憶體已滿時，您將無法儲存新的電話簿資料。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刪除現有的資料，以容納新的資料。

### 5.7.3 編輯電話簿資料

- 在待機模式下按 ，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EDIT ENTRY**

(編輯)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選擇您要編輯的該筆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按  **CLEAR** (清除) 逐一清除字母，輸入名稱，再按  
 **OK** (確定)。

- 4** 按  **CLEAR** (清除) 逐一清除號碼，輸入電話號碼，再按  
 **OK** (確定)。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7.4 設定鈴聲音樂

此功能可讓您設定當電話簿內的某個聯絡人撥電給您時播放的專屬鈴聲音樂。

#### 注意

您必須先申請來電顯示服務才可享用此功能。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menu**，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SELECT MELODY** (選擇鈴聲)，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選擇您要設定鈴聲音樂的該筆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按  **SELECT** (選擇) 設定或更改該聯絡人的鈴聲音樂。

- 4** 按  捲動至鈴聲音樂選單，再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 5.7.5 刪除電話簿資料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menu**，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DELETE ENTRY** (刪除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選擇您要刪除的該筆資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ENTRY?** (刪除資料)。按  **OK** (確定) 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 5.7.6 刪除電話簿資料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menu**，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DELETE ALL** (全部刪除)，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ALL?** (全部刪除)。按  **OK** (確定) 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7.7 直接撥號

您的電話可儲存最多 9 筆直接撥號資料 (數字鍵  to )。在待機模式下，長按住一個數字鍵，即可自動撥打預先指定的電話號碼。視您的國家地區不同而定，數字鍵 1 和 2 可能已分別內建指定為語音留言號碼及系統服務商的信息服務號碼。

#### 5.7.7.1 儲存直接撥號記憶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DIRECT MEMORY** (直接撥號)，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選擇一個數字鍵 (數字鍵 3 至 9)，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螢幕上會顯示之前儲存的號碼 (若有)。
- 3 按  OK (確定) 顯示功能表選項。
- 4 按  SELECT (選擇) 以選擇 **EDIT** (編輯)。
- 5 按  捲動至您要儲存為直接撥號記憶的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查看詳細資料。

- 6 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7.7.2 刪除直接撥號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menu，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HONEBOOK** (電話簿)，再按  捲動至 **DIRECT MEMORY** (直接撥號)，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選擇一個數字鍵 (數字鍵 1 至 9)，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螢幕上會顯示之前儲存的號碼 (若有)。
- 3 按  OK (確定) 以顯示功能表選項。
- 4 按  捲動至 **DELETE** (刪除)，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8 使用重撥清單

重撥清單可儲存最近撥過的 20 個電話號碼。每筆資料可顯示最多 24 碼。

#### 5.8.1 進入重撥清單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redial 鍵，再按  捲動瀏覽重撥清單。

- 最近一次撥打的號碼會先出現在重撥清單上。如果該重撥號碼與電話簿中的一筆資料相符，將顯示聯絡人的姓名。

### 注意

要返回待機模式，請按  鍵。

## 5.8.2 將重撥號碼儲存至電話簿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選擇一筆資料。按  **SELECT**（選擇）以查看其詳細資料。
- 按  **MENU**，再按  **SELECT**（選擇）以選擇 **SAVE NUMBER**（儲存號碼）。
- 輸入聯絡人的姓名（最多 14 個字元），然後按  **OK**（確定）。
- 依需要編輯電話號碼，然後按  **OK**（確定）。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注意

按  **CLEAR**（清除）可刪除上一個輸入的號碼或字元。

## 5.8.3 刪除重撥號碼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選擇一筆資料，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MENU**，再按  捲動至 **DELETE ENTRY**（刪除），然後按  **OK**（確定）。

-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ENTRY?**（刪除）。

再按一次  **OK**（確定）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8.4 刪除重撥清單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MENU**，再按  捲動至 **DELETE ALL**（刪除全部），然後按  **SELECT**（選擇）。
-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ALL?**（全部刪除）。再按一次  **OK**（確定）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9 使用通話記錄

通話記錄可讓您快速存取 **CALL LIST**（來電清單）及 **ANSWER MACHINE**（答錄機）內的資料。如果您已申請來電顯示服務，來電者的身份（來電號碼或名稱）會連同來電的日期和時間\*顯示在您手機上。**CALL LIST**（來電清單）

會記錄最近 50 通來電的資料。來電（包括未接及已接的來電）將依時間順序顯示，最近一通來電顯示在清單最頂端。如果來電清單內沒有資料，螢幕上會顯示 **LIST EMPTY**（清單空）。

### **注意**

\* 如果來電者隱藏其身份或系統未提供日期和時間資訊，則該來電的資訊不會顯示在通話記錄內。如果您未申請來電顯示服務，通話記錄中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5.9.1 進入通話記錄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ALL LIST**（來電清單）或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進入相應的子功能表。

#### 5.9.2 將一筆來電清單資料儲存至電話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選擇一筆資料。按  **SELECT**（選擇）以查看其詳細資料。
- 2 按  **MENU**，再按  **SELECT**（選擇）以選擇 **SAVE NUMBER**（儲存號碼）。
- 3 輸入聯絡人的姓名（最多 14 個字元），然後按  **OK**（確定）。

- 4 依需要編輯電話號碼，然後按  **OK**（確定）。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9.3 刪除一筆來電記錄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按  **SELECT**（選擇）以進入 **CALL LIST**（來電清單），再按  捲動至來電清單中的一筆資料，然後按  **MENU**。
- 2 按  捲動至 **DELETE ENTRY**（刪除資料），然後按  **SELECT**（選擇）。
- 3 按  **OK** 確定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9.4 刪除來電記錄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按  **SELECT**（選擇）以進入 **CALL LIST**（來電清單），再按  捲動至來電清單中的一筆資料，然後按  **MENU**。
- 2 按  捲動至 **DELETE ALL**（全部刪除），然後按  **SELECT**（選擇）。
- 3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ALL?**（全部刪除）。按  **OK**（確定）以確認刪除。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5.10 使用內線通話

### 警告

只有在相同機座上註冊的手機可互相進行內線通話及轉接通話。

此功能必須至少有 2 部已註冊的手機方可操作。它可讓您撥打免費的內線電話、從一支手機轉接外線電話至另一支手機，以及使用電話會議選項。

### 5.10.1 呼叫另一支手機

#### 注意

如果該手機並非 ID555 系列產品，此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

- 如果只有 2 個已註冊的手機，內線通話將會立即建立。

**2** 如果有超過 2 支已註冊的手機，螢幕上將顯示可撥打內線的手機代號。按  捲動至您要呼叫的特定手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

### 5.10.2 將外線通話轉接至另一支手機

**1** 在通話期間，按住  鍵可保留外線通話（通話對方將聽不到您的聲音）。

- 如果只有 2 個已註冊的手機，內線通話將會立即建立。

**2** 如果有超過 2 支已註冊的手機，螢幕上將顯示可撥打內線的手機代號。按  捲動至您要呼叫的特定手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

- 被呼叫的手機將會響鈴。

**3** 按被呼叫的手機上的  鍵可接聽內線電話，且兩個內線通話者都可通話。

- 內線通話已建立。

**4** 按第一支手機上的  鍵可將外線通話轉接至被呼叫的手機。

- 外線通話已被轉接。

#### 注意

如果被呼叫的手機未接聽，按  鍵可恢復外線通話。

### 5.10.3 在內線通話期間接聽外線電話

**1** 在內線通話期間如果接到一通外線電話，手機會發出一個新來電提示音。

**2** 按  可結束內線通話並接聽外線電話。此時，您的手機將會發出響鈴。按  接聽外線電話。

- 外線通話已建立。

#### 操作秘訣

如果要保留內線通話並接聽外線通話，請按  鍵。

---

## 5.10.4 在內線和外線通話之間切換

如果要在內線和外線通話之間切換，按  鍵。

---

## 5.10.5 建立三方電話會議

電話會議功能可讓兩支手機分享一通外線電話（以內線方式）。此三方可互相交談，而且不需要向系統申請。

- 1 在通話期間，按  鍵可保留外線通話（來電者將聽不到您的聲音）。
  - 如果只有 2 個已註冊的手機，內線通話將會立即建立。
- 2 如果有超過 2 支已註冊的手機，螢幕上將顯示可撥打內線的手機代號。按  捲動至您要呼叫的特定手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
  - 被呼叫的手機將會響鈴。
- 3 按被呼叫的手機上的  鍵可接聽內線電話，且兩個內線通話者都可通話。
  - 內線通話已建立。
- 4 按住第一支手機上的  鍵長達 2 秒，可啟動三方電話會議。
  - 一旦建立電話會議之後，螢幕上將會顯示 **CONFERENCE**（電話會議）。

## \* 操作秘訣

如果已啟動 **CONFERENCE**（電話會議）模式（請參見「啟動/關閉會議通話模式」，第 33 頁），您正在進行外線通話時另一支手機接入通話，一個三方會議通話將自動建立。

---

## 5.11 呼叫

呼叫功能可讓您尋找一支遺失的手機，如果該手機正處於機座訊號範圍內且含有已充電的電池。

- 1 按機座上的  鍵。
  - 所有已註冊的手機會開始響鈴。
- 2 找到手機後，按手機上的任何鍵即可結束呼叫。

## ⊖ 注意

如果 30 秒之內沒有按任何鍵，手機和機座將自動返回待機模式。

## \* 操作秘訣

再按一次機座上的  鍵可停止呼叫。

---

## 6 個人設定

---

### 6.1 更改手機名稱

您可以為手機命名並在待機模式下顯示手機名稱。您手機的預設名稱為 **PHILIPS**（飛利浦）。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個人設定）按  **SELECT**（選擇），再按  **SELECT**（選擇）進入 **HANDSET NAME**（手機名稱）。
- 2 編輯手機名稱最多 12 個字元，然後按  **OK**（確定）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6.2 手機鈴聲

---

#### 6.2.1 設定鈴聲音量

##### 危險

當您為手機設定鈴聲音量或當手機發出來電鈴聲時，請勿讓手機太靠近您耳朵，若鈴聲音量過大可能會損害您的聽力。

鈴聲音量可分為 5 個等級，包括漸增式音量。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HANDSET TONES**（手機鈴聲），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一次  **SELECT**（選擇）進入 **RING VOLUME**（鈴聲音量）。
- 2 按  捲動至您偏好的音量等級，然後按  **OK**（確定）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注意

當音量設定為關閉時，螢幕上將會顯示  圖示。

---

#### 6.2.2 設定鈴聲音樂

您的手機已內建 15 種和絃鈴聲音樂供您選擇。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HANDSET TONES**（手機鈴聲），然後按  **SELECT**（選擇）。按  捲動至 **RING TONES**（手

機鈴聲)，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捲動至您喜歡的鈴聲音樂，以播放該鈴聲。
- 按  **SELECT**（選擇）設定該鈴聲音樂。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6.2.3 啓動 / 關閉按鍵音

當您按下按鍵時會發出一個嗶音。您可以啓動或關閉此按鍵音。按鍵音預設為 **ON**（啓動）。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HANDSET TONES**（手機鈴聲），然後按  **SELECT**（選擇）。按  捲動至 **KEY BEEP**（按鍵音），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捲動至 **ON**（啓動）或 **OFF**（關閉），然後按  **SELECT**（選擇）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6.3 更改螢幕語言

您的手機可支援多種不同的螢幕語言。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LANGUAGE**（語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捲動至您偏好的語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操作秘訣

一旦設定螢幕語言之後，手機上的選項表會立即改為顯示您選擇的語言。不過，您的答錄機內建的機主外出留言之語言將保持不變。

---

### 6.4 設定螢幕對比度

本電話提供 5 種螢幕對比度選項 **LEVEL 1**（對比度 1）、**LEVEL 2**（對比度 2）、**LEVEL 3**（對比度 3）、**LEVEL 4**（對比度 4）及 **LEVEL 5**（對比度 5）。預設的螢幕對比度為 **LEVEL 2**（對比度 2）。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 (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ONTRAST** (對比度)，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您所需的螢幕對比度 **LEVEL 1** (對比度 1)、**LEVEL 2** (對比度 2)、**LEVEL 3** (對比度 3)、**LEVEL 4** (對比度 4) 及 **LEVEL 5** (對比度 5)，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2 按  捲動至 **ON** (啓動) 或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6.5 啓動 / 關閉自動掛斷功能

此功能可讓您只要將手機放到機座上就能自動掛斷電話。自動掛斷功能預設為 **ON** (啓動)。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PERSONAL SET** (個人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UTO HANG-UP** (自動掛斷)，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7 時鐘及鬧鐘設定

此功能可讓您設定電話的日期、時間和鬧鐘設定。預設的日期和時間分別為 **01/01** 和 **00:00**。

### 7.1 設定日期及時間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LOCK & ALARM**（時鐘及鬧鐘）按  **OK**（確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進入 **SET DATE/TIME**（設定日期/時間）。
- 螢幕上會顯示上一次儲存的日期。  
輸入當天日期（日/月），然後按  **OK**（確定）。
- 螢幕上會顯示上一次儲存的時間。  
輸入當前時間（小時:分鐘）。如果時間為 12 小時格式，按  以選擇 **A**（上午）或按  選擇 **P**（下午），按  **OK**（確定）以確認。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注意

如果在日期/時間欄輸入的數字無效將會發出一個錯誤音。

小時：00 至 12；分鐘：00 至 59  
日子：01 至 31；月份：01 至 12

#### 警告

如果您的手機已透過轉接器連接至一個 ISDN 線路，日期和時間可能會在每次通話後更新一次。時間和日期是否會更新，須取決於您的系統服務商。

請檢查您的 ISDN 系統中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或聯絡您的系統服務商。

### 7.2 設定日期/時間格式

您可以為您的電話設定偏好的日期/時間格式。預設的格式為 **DD/MM**（日/月）及 **24 HOURS**（24 小時）。

#### 7.2.1 設定時間格式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LOCK & ALARM**（時鐘及鬧鐘），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 FORMAT**（設定格式），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SELECT**（選擇）進入 **TIME FORMAT**（時間格式）。
  - 螢幕上會顯示當前的設定。
- 按  捲動選擇時間顯示格式 **12 HOURS**（12 小時）或 **24 HOURS**（24 小時），然後按  **SELECT**（選擇）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7.2.2 設定日期格式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LOCK & ALARM** (時鐘及鬧鐘)，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 FORMAT** (設定格式)，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以進入 **DATE FORMAT** (日期格式)，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螢幕上會顯示當前的設定。
  - 3 按  捲動選擇日期顯示格式 **DD/MM** (日/月) 或 **MM/DD** (月/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7.3 設定鬧鐘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LOCK & ALARM** (時鐘及鬧鐘)，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LARM** (鬧鐘)，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OFF** (關閉)、**ON ONCE** (只響一次) 或 **ON DAILY** (每日一次)，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如果您選擇 **ON ONCE** (只響一次) 或 **ON DAILY** (每日一次) 請輸入鬧鐘時間 **HH:MM** (小時:分鐘)，如果時間為 12 小時格式，按  以選擇 **A** (上午) 或按  選擇 **P** (下午)，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注意

到達鬧鐘時間時，鬧鐘鈴聲及鬧鐘圖示  只會持續響起 / 閃爍 1 分鐘。若要停止鬧鈴聲，直接按手機上的任何按鍵即可。

## 7.4 設定鬧鐘鈴聲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CLOCK & ALARM** (時鐘及鬧鐘)，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LARM TONE** (鬧鐘鈴聲)，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MELODY 1** (鈴聲 1)、**MELODY 2** (鈴聲

2) 或 **MELODY 3** (鈴聲 3)，  
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  
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8 進階設定

### 8.1 快捷撥號

啓動任意鍵撥號功能之後，只須按您手機上的任何按鍵即可撥出一個電話號碼。當您需要迅速尋求緊急服務時，此功能即可派上用場。您可以輸入一個最多 24 碼的電話號碼作為快捷撥號號碼。

#### 8.1.1 啓動 / 關閉快捷撥號模式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 按  **SELECT** (選擇)，再按  **SELECT** (選擇) 進入 **EASY CALL** (快捷撥號)。
- 2 按  **SELECT** (選擇) 進入 **MODE** (模式)。
- 3 按  捲動至 **ON** (啓動)，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4 輸入快捷撥號的指定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8.1.2 關閉快捷撥號模式

- 1 按住  鍵 (如果之前已啓動快捷撥號模式)。

- 2 按  捲動至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確定) 以確認。

#### 8.1.3 更改快捷撥號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 按  **SELECT** (選擇)，再按  **SELECT** (選擇) 進入 **EASY CALL** (快捷撥號)。
- 2 按  捲動至 **NUMBER** (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螢幕上會顯示上一次儲存的快捷撥號號碼 (若有)。
- 3 輸入快捷撥號號碼 (最多 24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8.2 啓動 / 關閉會議通話模式

如果已啓動會議通話模式，當您正在進行一通電話時，另一支已向您的機座註冊的手機接入通話，一個三方會議通話將自動建立。此模式的預設狀態為 **ON** (啓動)。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ONFERENCE** (會議)，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ON** (啟動) 或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8.3 撥號限制

撥號限制功能可讓您禁止特定手機撥打以某些號碼為首的電話號碼。您可以設定最多 4 個不同的限制號碼，每個號碼可包含最多 4 碼。

### 8.3.1 啟動 / 關閉撥號限制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LL BARRING** (撥號限制)，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依指示輸入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 3** 按  **SELECT** (選擇) 進入 **MODE** (模式)。

- 4** 按  捲動至 **ON** (啟動) 或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8.3.2 修改撥號限制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LL BARRING** (撥號限制)，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依指示輸入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 3** 按  捲動至 **NUMBER** (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4** 按  捲動至 **NUMBER 1** (號碼 1)、**NUMBER 2** (號碼 2)、**NUMBER 3** (號碼 3) 或 **NUMBER 4** (號碼 4)，然後按  **SELECT** (選擇)。

**5** 輸入新名稱最多 4 個字元，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您的設定。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注意**

如果撥打受限制的號碼，電話不會被接通。在此情況下，手機會發出一個錯誤音並返回待機模式。

---

## 8.4 更改 PIN 碼

設定撥號限制號碼、註冊 / 取消註冊手機及遠端遙控答錄機時都須使用 PIN 碼。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PIN 碼最長可容許 4 位數。每次需要輸入 PIN 碼時，手機將會提示您。

### **注意**

預設 PIN 碼為 0000。如果您已更改此 PIN 碼，請將 PIN 碼詳細資料保存在一個安全且容易取用之處。請勿遺失此 PIN 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HANGE PIN** (更改 PIN 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依指示輸入目前使用的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您輸入的 PIN 碼在螢幕上會以星號\*顯示。

**3** 輸入新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4** 再次輸入新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更改 PIN 碼。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注意**

如果您忘了 PIN 碼，必須將手機重設以恢復預設值。詳見下一節「重設」。

---

## 8.5 註冊手機

如果您想要註冊額外的手機，或您已不小心取消註冊您的手機而要重新註冊，請依照下列步驟註冊。以下是 ID555 手機的註冊步驟。依您要註冊的不同手機而定，其註冊步驟可能有所差異。若要註冊其它型號的手機，請向該手機的製造商詢問詳情。

要使用額外手機之前，必須先向機座註冊。一個機座最多可註冊 5 支手機。

註冊或取消註冊手機之前必須輸入 PIN 碼。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 **手動註冊您的手機**

要註冊或取消註冊手機需要輸入 PIN 碼。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1 持續按住機座上的  鍵約 5 秒鐘。當機座準備就緒可接受註冊時，會發出一個嗶音。

2 在手機上按  鍵，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GISTRATION** (註冊)，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注意

如果手機在 10 秒之內沒有任何動作，註冊步驟將會中止。若發生此情況，請重複步驟 1。

3 依指示輸入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4 螢幕上將會顯示 **WAITING\_** (等待中)。

## 注意

如果在一定時間內未搜尋到機座，手機會返回待機模式。

## 8.6 取消註冊手機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UNREGISTER** (取消註冊)，然後按

 **SELECT** (選擇)。

2 依指示輸入 PIN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注意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3 按  捲動以選擇要取消註冊的手機代號，然後按  **SELECT** (確定)。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表示已成功取消註冊，同時螢幕上顯示

**UNREGISTERED** (已取消註冊)。

## 注意

如果手機在 15 秒之內沒有任何動作，取消註冊步驟將會中止，手機返回待機模式。

若要取消註冊非 ID555 系列的手機，您只能使用 ID555 手機執行取消註冊。

## 8.7 重設

您可以利用此功能將您的電話恢復原廠的預設值。

### 警告

重設後您的所有個人設定、通話記錄及重撥清單資料將被刪除，同時電話將恢復原廠預設值。不過，您的電話簿以及答錄機內未聽取的留言在重設後仍保持不變。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SET** (重設)，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螢幕上會顯示 **RESET?** (重設)。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電話將發出一個確認音。
- 電話已重設至原廠預設值 (請參見「預設值」，第 37 頁)。

## 8.8 預設值

鈴聲音量	音量 2
鈴聲音樂	FLICK
聽筒音量	音量 3
擴音器音量	音量 3
按鍵音	啓動
對比度	對比度 2
自動掛斷	啓動
鬧鐘	關閉
限制模式	關閉
快捷撥號	關閉
手機名稱	PHILIPS
日期 / 時間	01/01/2008; 00:00
PIN 碼	0000
會議	關閉

## 答錄機

答錄模式	應答及錄留言
應答前響鈴次數	5
機主外出留言	應答及錄留言 模式內建
電話過濾	關閉
機座擴音器	音量 5
遠端遙控	關閉

## 8.9 設定自動前碼

此功能可讓您定義在預撥號碼時添加至電話號碼前面的前碼 (請參見「預先撥號」，第 16 頁)。您也可以使用此功能在預撥號碼時添加一組偵測號碼，用來比較及取代電話號碼的前幾碼。

您可以輸入最多 5 碼的偵測碼及最多 14 碼的自動前碼。

### 注意

ID555 未必能適用於所有類型的 PABX 電話交換機。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UTO PREFIX** (自動前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TECT DIGIT** (偵測碼)。
- 螢幕上會顯示上一次儲存的偵測碼 (若有)。
- 3** 輸入偵測碼最多 5 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您的設定。
- 4** 螢幕上將會顯示 **PREFIX** (前碼)。
- 螢幕上會顯示上一次儲存的前碼 (若有)。
- 5** 輸入前碼最多 14 個字元，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您的設定。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注意**

如果未輸入任何偵測碼 (空白)，在您按  鍵之後，前碼將被自動附加至預撥號碼。

對於以 \*、# 或暫停 P 為首的號碼，在您按  鍵之後，前碼不會被加入預撥號碼前面。

## 8.10 更改重撥時間

重撥時間或撥號延遲指的是當您按  鍵之後線路中斷前的延遲時間。它可被設定為長、中或短。您手機內預設的重撥時間應該是最適合您當地電話系統的設定，因此無需更改。

### **注意**

此設定可在您使用系統服務時發揮作用。部份以 [ + ]、  
[ + ] (來電等待、來電轉接 ...) 存取的服務須取決於您的重撥時間設定。有關此服務的詳情，請洽詢您的系統供應商。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捲動至 **RECALL TIME** (重撥時間)，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SHORT** (短)、**MEDIUM** (中) 或 **LONG** (長)，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您的設定。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8.11 更改撥號模式因國家地區而異

您手機內預設的撥號模式應該是最適合您當地電話系統的設定，因此最好不要更改。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DIAL MODE** (撥號模式)，然後按  **SELECT** (選擇)。

**2** 按  捲動至 **TONE** (複頻) 或 **PULSE** (脈衝)，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您的設定。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8.12 設定首次鈴聲

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時語音來電的第一次鈴聲將不會響起。此功能特別適用於在首次鈴聲後才傳送來電者身份的國家地區。因此，家中的電話在收到留言時將不會發出鈴聲。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DVANCED SET** (進階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FIRST RING** (首次鈴聲)，然後按  **SELECT** (選擇)。

**2** 按  捲動至 **ON** (啓動) 或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同時螢幕將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9 系統服務

此功能表讓您輕鬆存取、啟動或關閉某些因國家地區 / 用戶服務方案而異的電話系統服務。有關這些服務的詳情，請洽詢您的系統供應商。

您手機內預設的號碼及設定值應該是最適合您當地電話系統的設定，因此最好不要更改。

---

### 9.1 來電轉接

來電轉接功能可提供 3 種選項：無條件轉接、忙線轉接及未應答轉接。

---

#### 9.1.1 啟動來電轉接

##### 注意

啟動此功能後，視您所設定的來電轉接選項而定，您的來電將被轉接至您預先選擇的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 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您想要設定的來電轉接類型 **CALL FORWARD** (無條件轉接) / **CALL FWD BUSY** (忙線轉接) / **CALL FWD UNANS** (未應答轉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輸入您的指定轉接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4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 9.1.2 關閉來電轉接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您想要設定的來電轉接類型 **CALL FORWARD** (無條件轉接) / **CALL FWD BUSY** (忙線轉接) / **CALL FWD UNANS** (未應答轉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按  捲動至 **DEACTIVATE**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4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 9.1.3 更改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按  捲動至您想要設定的來電轉接類型 **CALL FORWARD** (無條件轉接) / **CALL FWD BUSY** (忙線轉接) / **CALL FWD UNANS** (未應答轉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按  捲動至 **CHANGE CODE** (更改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輸入指定的轉接號碼。
- 按  **OK** (確定) 以確認。

## 9.2 語音留言

此功能可讓來電者在您無法或不想接聽電話時留下語音訊息。此功能表是否可用，須取決於您所處的國家地區以及您向系統供應商申請的服務方案。通常查取留言需要額外收費，因為這些留言是儲存在系統上而非手機內。有關此服務的詳情，請洽詢您的系統供應商。

### 9.2.1 設定語音留言號碼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VOICEMAIL** (留言) 或 **VOICEMAIL 2** (留言 2)，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按  捲動至 **SETTINGS** (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修改語音留言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 9.2.2 啟動語音留言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VOICEMAIL** (留言) 或 **VOICEMAIL 2** (留言 2)，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按  **SELECT** (選擇) 以 **CALL** (撥號)。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9.3 信息服務

### 9.3.1 啟動信息服務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INFO 1** (信息 1) 或 **INFO 2** (信息 2)，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SELECT** (選擇) 以 **CALL** (撥號)。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3**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2** 按  **SELECT** (選擇) 以 **CALL** (撥號)。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3**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 9.4 回撥

### 9.4.1 設定回撥服務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LL RETURN** (回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SETTINGS** (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輸入需要回撥的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 9.4.2 啓動回撥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LL RETURN** (回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 9.5 取消回撥

### 9.5.1 取消回撥設定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NCEL CALL BK** (取消回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SETTINGS** (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輸入要取消回撥的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 9.5.2 啓動取消回撥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CANCEL CALL BK** (取消回撥)，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SELECT** (選擇) 以 **CALL** (撥號)。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3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2 按  **SELECT** (選擇) 以 **ACTIVATE** (啓動)。
- 手機將撥打該所選服務的號碼。
- 3 號碼撥發之後，按  可返回待機模式。

---

## 9.6 隱藏號碼

### 9.6.1 設定隱藏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WITHHOLD ID** (隱藏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SETTINGS** (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輸入需要隱藏的號碼，然後按  **OK** (確定)。

---

### 9.6.2 啓動隱藏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NETW.SERVICES** (系統服務)，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WITHHOLD ID** (隱藏號碼)，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10 電話答錄機 TAM

您的電話已內建一個答錄機，啓動後可錄下未接來電的留言。此答錄機最多可儲存 **99** 個留言，最長錄音時間為 **30** 分鐘（包括您所有的個人化外出留言）。

您可利用機座上的控制鍵執行答錄機的基本功能，例如在機座上播放留言、刪除留言以及調整音量。有關機座上各項控制鍵的功能說明，請參見「機座概覽」，第 **10** 頁。

您也可使用手機上的答錄機功能表操作答錄機功能，並可透過一個功能表設定答錄機的操作選項。

首先按機座上的  以啓動答錄機（如果已關閉）。或者您也可從您的手機啓動答錄機（請參見「從手機啓動 / 關閉答錄機」，第 **48** 頁）。

### 10.1 播放

#### 10.1.1 機座上的答錄機控制鍵

機座上的按鈕	說明
	按一下可啓動 / 關閉答錄機
	按一下可播放留言或停止播放留言
	按一下可刪除當前留言 在待機模式下，持續按住 <b>2</b> 秒鐘可刪除所有舊留言
	在留言播放期間按一下可重播當前留言 在留言播放期間按兩下可返回上一則留言
	按一下可跳過當前留言並播放下一個留言
	在留言播放期間可降低 (-) 或提高 (+) 擴音器音量
	按一下可呼叫手機 持續按住超過 <b>3</b> 秒可啓動註冊程序

### 10.1.2 從手機播放新留言

留言將透過擴音器從最新錄製的留言開始依序播放。當所有新留言播放完畢後，答錄機會停止運作且  圖示將停止閃爍。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一次  **SELECT**（選擇）以進入 **PLAY**（播放）功能表。

**2** 在留言播放期間，您可以：

調整音量	按  鍵。
停止播放	按  <b>STOP</b> （停止）以停止留言播放。
重複	按  <b>OPTION</b> （選項），再按  捲動至 <b>REPEAT</b> （重複），然後按  <b>SELECT</b> （選擇）以重新播放留言。
下一則留言	按  <b>OPTION</b> （選項），再按  捲動至 <b>NEXT</b> （下一個），然後按  <b>SELECT</b> （選擇）。
上一則留言	按  <b>OPTION</b> （選項），再按  捲動至 <b>PREVIOUS</b> （上一則），然後按  <b>SELECT</b> （選擇）。
刪除留言	按  <b>OPTION</b> （選項），再按  捲動至 <b>DELETE</b> （刪除），然後按  <b>SELECT</b> （選擇）。
切換成聽筒播放	按  鍵。

#### \* 操作秘訣

在待機模式下，您也可按  鍵播放留言，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然後再按  **SELECT**（選擇）以進入 **PLAY**（播放）功能表。

### 10.1.3 從手機播放舊留言

只有在沒有新留言時才會播放舊留言。播放順序將從第一個錄製的舊留言開始，並自動依序播放，直到全部播放完畢為止。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一次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PLAY** (播放) 功能表。

- 2** 按  **SELECT** (選擇)。
- 將從第一個錄製的留言開始播放直到最後一個留言為止。

- 3** 在留言播放期間，您可按  選擇現有的選項 (有關可用選項的說明，見「從手機播放新留言」，第 45 頁)。

## 10.2 刪除全部留言

### 注意

未聽取的留言不會被刪除。

### 警告

已刪除的留言將無法復原。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DELETE ALL** (全部刪除)，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螢幕上將會顯示 **DELETE ALL?** (全部刪除)。按  **OK** (確定) 以確認刪除您所有留言。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10.3 設定答錄模式

答錄模式可分為 2 種：只應答以及應答及錄留言。

預設的答錄模式是 **ANSWER & REC.** (應答及錄留言)，讓您的來電者可在答錄機上留下訊息。您也可改用 **ANSWER ONLY** (只應答) 模式錄留言，如此一來您的來電者將無法在答錄機上留言。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ODE** (答錄模式)，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ANSWER & REC.** (應答及錄留言) 或 **ANSWER ONLY** (只應答)，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答錄模式已設定。

### 注意

根據您選擇的答錄模式而定，一旦答錄機接聽來電之後便會播放相關的預設外出留言。

## 10.4 個人化外出留言

### 10.4.1 錄製您的個人化外出留言

此個人外出留言會取代預設的外出留言。若要恢復預設的外出留言，只要刪除您已錄製的個人外出留言即可。如果您對所錄製的外出留言不滿意，只要重新錄製一段新留言將舊留言覆蓋即可。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CORD OGM**（錄製外出留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2** 按  捲動至 **ANSWER & REC.**（應答及錄留言）或 **ANSWER ONLY**（只應答），然後按  **SELECT**（選擇）。

**3** 按  捲動至 **RECORD OGM**（錄製外出留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 開始錄製。

**4** 按  **OK**（確定）儲存您錄製的外出留言。

- 您錄製的留言將會被播放播放完畢後，螢幕便立即返回上一個功能表。若要停止播放，按  **CANCEL**（取消）。

### 注意

外出留言最長可錄製 2 分鐘。

### 10.4.2 錄製您的個人化外出留言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CORD OGM**（錄製外出留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2** 按  捲動至 **ANSWER & REC.**（應答及錄留言）或 **ANSWER ONLY**（只應答），然後按  **SELECT**（選擇）。

**3** 按  **SELECT**（選擇）進入 **PLAY**（播放）。

- 之前錄製的外出留言（若有）將會被播放，然後螢幕返回上一個功能表。

### 10.4.3 刪除您的個人化外出留言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CORD OGM**（錄製外出留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2** 按  捲動至 **ANSWER & REC.**（應答及錄留言）或

**ANSWER ONLY** (只應答)，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3** 按  捲動至 **DELETE** (刪除)，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之前錄製的留言已被刪除。

---

## 10.5 從手機啓動 / 關閉答錄機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ANSWER ON/OFF** (啓動 / 關閉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2** 按  捲動至 **ON** (啓動) 或 **OFF** (關閉)，然後按  **SELECT** (選擇) 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10.6 答錄機設定

### 10.6.1 應答前鈴聲次數

答錄機應答並開始播放您的歡迎詞之前的響鈴次數。您可設定答錄機在 2 至 8 次鈴聲之後開始播放您的歡迎詞或以 **ECONOMY** (經濟模式) 控制。預設的應答前鈴聲次數為 5。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 (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TINGS** (設定)，然後按  **SELECT** (選擇)，再按  **SELECT** (選擇) 以進入 **RING DELAY** (應答前鈴聲次數)。

- 2** 按  捲動至您所要的應答前鈴聲次數設定 (2 至 8 次鈴聲或 **ECONOMY** (經濟模式))，然後按  **SELECT** (選擇)。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操作秘訣

當您從遠端登入答錄機以檢查留言時，經濟模式可幫您節省長途電話費用。如果您的答錄機內有新留言，外出留言會在 3 次鈴聲之後開始播放。如果您的答錄機內沒有新留言，外出留言會在 5 次鈴聲之後才開始播放。因此，如果您想要檢查自己是否有新留言，同時又省下長途話費，可以在第 4 次響鈴之後掛斷電話。

---

### 10.6.2 遠端遙控

如果您在國外時想要查看答錄機是否有留言，可利用遠端遙控功能從另一支手機檢查您的留言。只要從

其它任何電話撥打您的住家號碼並輸入遠端存取密碼\*，您即可收聽答錄機上的留言。電話上用來撥打號碼的鍵盤也可用來操作答錄機上的功能，例如您可播放或刪除留言、啟動或關閉您的答錄機等等。

### 注意

此功能預設時為關閉。

\* 遠端遙控密碼即您的 PIN 碼可防止他人未經授權從遠端遙控您的答錄機。詳見章節 10.6.2.2。

#### 10.6.2.1 啟動 / 關閉遠端遙控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TINGS**（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REMOTE ACCESS**（遠端遙控），然後按  **SELECT**（選擇）。
- 2 按  捲動至 **ACTIVATE**（啟動）或 **DEACTIVATE**（關閉），然後按  **SELECT**（選擇）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10.6.2.2 透過外部通話控制答錄機

- 1 從另一個電話撥打您的住家號碼。
  - 答錄機應答並開始播放您的歡迎詞。
- 2 在 8 秒之內，在您撥號所用的電話上按 # 鍵，並輸入遠端遙控密碼（即您的 PIN 碼）。
  - 如果遠端遙控密碼不正確，電話會發出一個錯誤音。請再次輸入遙控密碼，直到輸入正確的密碼為止。
  - 如果您未在 10 秒之內輸入遠端遙控密碼，答錄機會立即中斷連線。
  - 如果輸入正確的遠端遙控密碼，即您的 PIN 碼，您會聽到一個確認音。
  - 新留言（若有）會自動依序播放直到沒有任何新留言為止。

### 注意

如果沒有新留言，答錄機就不會再播放任何留言。

以下表格將告訴您如何在遠端遙控期間操作下列功能：

按	功能
	按一下可重新播放當前留言，按兩下可返回上一則留言
	播放舊留言

<b>3</b> <small>off</small>	跳到下一則留言
<b>6</b> <small>msg</small>	刪除當前留言
<b>7</b> <small>play</small>	啓動答錄機
<b>8</b> <small>stop</small>	停止播放當前的留言
<b>9</b> <small>mute</small>	關閉答錄機
<b>#</b> <small>z</small>	如果已啓動答錄機並在播放外出留言，可輸入遠端遙控密碼。

## 10.7 電話過濾

### 10.7.1 手機上的電話過濾

如果已 **ON**（啓動）手機的電話過濾功能，您可從手機聽筒聽取撥入的留言並決定是否要接聽電話。如果要接聽，按 。

此功能預設時為關閉。

- 在待機模式下按  鍵，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TINGS**（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HS SCREENING**（電話過濾），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按  捲動至 **ON**（啓動）或 **OFF**（關閉），然後按

 **SELECT**（選擇）。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10.7.2 機座上的電話過濾

您可在電話過濾期間使用  和  鍵調整擴音器的音量。若調整至最低音量，將會關閉電話過濾功能。

### 10.7.3 設定留言語言

此功能表可讓您更改預設外出留言的語言。此功能表及可用的語言選項須取決於您的國家地區。

- 在待機模式下按 ，再按  捲動至 **ANSWER MACHINE**（答錄機），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SETTINGS**（設定），然後按  **SELECT**（選擇），再按  捲動至 **VOICE LANGUAGE**（留言語言），然後按  **SELECT**（選擇）。
  - 目前選用的語言會被反白顯示。
- 按  捲動至您偏好使用的語言，再按  **SELECT**（選擇）以確認。
  - 手機會發出一個確認音，然後螢幕返回之前的功能表。

---

## || 技術規格

---

### 螢幕

- 循序掃描式 LCD 背光

### 基本電話功能

- 雙模式來電者姓名及號碼顯示
- 15 個和絃鈴聲

### 電話簿清單、重撥清單及來電記錄

- 可容納 200 筆資料的電話簿清單
- 可容納 20 筆資料的重撥清單
- 可容納 50 筆資料的來電記錄

### 電池

- 1 顆 500 mAh 鋰聚合物電池

### 無線規格

- 頻段 1880 - 1900 MHz
- 最大輸出功率 250 mW

### 耗電量

- 待機模式下的耗電量：約 800 mW

### 重量及尺寸

- 手機：74 克
- 144 x 13 x 43 公釐 (高 x 深 x 寬)
- 機座：143 克
- 70 x 85 x 128 公釐 (高 x 深 x 寬)

### 溫度範圍

- 操作：攝氏 0 至 35 度  
(華氏 32 至 95 度)
- 保存：攝氏 -20 至 45 度  
(華氏 -4 至 113 度)

### 相對溼度

- 操作：攝氏 40 度時最高 95%
- 保存：攝氏 40 度時最高 95%

---

## 12 常見問題

[www.philips.com/support](http://www.philips.com/support)

---

在本章中，您將可找到關於本電話的常見問題及解答。

### 連線問題

#### 手機無法開機

- 充電將手機放在機座上充電。一會兒之後便可啟動手機。

#### 手機無法正常充電

- 請檢查充電器的連線。

#### 圖示在充電期間沒有閃爍

- 電池已充滿：不需要充電。
- 電池接觸不良：稍微調整移動手機。
- 接觸端髒了：用乾布擦拭電池接觸端。
- 安裝的電池不合適，請務必使用本電話所配備的鋰充電電池。如果您使用鹼性電池或其它類型的電池，可能會發生電池液滲漏的情況。

#### 通話時突然中斷！

- 充電。
- 移動到更靠近機座的位置。

#### 手機「超出範圍」！

- 移動到更靠近機座的位置。

#### 手機上顯示 WARNING BATT. (警告電池)

- 請務必使用本電話所配備的鋰充電電池。如果您使用鹼性電池或其它類型的電池，可能會發生電池液滲漏的情況。

---

### 設定問題

#### 手機上顯示 SEARCHING (搜尋中)，同時 圖示閃爍

- 移動到更靠近機座的位置。
- 請確定您的機座已啟動。
- 重設您的手機並重新註冊 (請參見「註冊手機」，第 35 頁)。

---

### 聲音問題

#### 手機沒發出鈴聲

檢查以確定 RING VOLUME (鈴聲音量) 未設定為 OFF (鈴聲關閉)，並確定螢幕上未顯示  圖示 (見章節 6.2.1 的「設定鈴聲音量」)。

## 來電者完全聽不見我的聲音

麥克風可能已被消音：在通話期間按 。

## 沒有撥號音

- 無電源：檢查連接的線路。
- 電池沒電：充電。
- 移動到更靠近機座的位置。
- 使用的電話線不合適，請使用本產品配備的電話線。
- 需要電話線配接器：將電話線配接器連接至電話線。

## 來電者聽不清楚我的聲音

- 移動到更靠近機座的位置。
- 移動機座與其它電子設備之間保持至少一米的距離。

## 我的收音機或電視經常受到噪音干擾

- 移動機座盡可能遠離電子設備。

## 產品性能

### 無法使用鍵盤

- 解開您的鍵盤鎖：在待機模式下長按  鍵。

### 手機經過長時間通話後會變熱

- 這是正常現象。手機在通話時會消耗能源。

### 手機無法註冊至機座

- 已達到最高手機數量 5。要註冊一個新手機，必須先取消註冊一個現有的手機。
- 取出並更換手機電池。
- 中斷機座電源再重新接上，然後再依步驟註冊手機。

- 請確定您已輸入正確的 PIN 碼。如果您未更改密碼，預設的密碼為 0000。

### 未顯示來電者的電話號碼

- 服務未啓動，請向您的系統服務商詢問您是否已申請此服務。

### 我無法更改語音信箱的設定

- 系統服務商的語音信箱是由您的服務商管理的而非電話本身。如果您想要更改設定，請聯絡您的服務商。

### 收訊不良而且天線圖示 不停閃爍

- 手機的室內及室外收訊範圍分別為 50 米和 300 米。將手機移至收訊範圍以外時，天線圖示  將會閃爍。

### 我的手機好幾次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 如果 30 秒之內沒有按任何鍵，手機就會自動返回待機模式。當您將手機放回機座時，它也會自動返回待機模式。

### 無法儲存電話簿資料，而且螢幕上顯示 MEMORY FULL（記憶體已滿）！

- 刪除一筆資料空出記憶體，再重新儲存您的聯絡人資料。

### PIN 碼錯誤

- 預設的 PIN 碼為 0000。
- 如果密碼已被更改而您記不起新密碼，將手機重設即可恢復預設 PIN 碼（見章節 8.8 的「重設」）。

## 常見問題

### **答錄機無法錄製留言**

- 記憶已滿刪除您的舊留言。
- 已啓動 **ANSWER ONLY** ( 只應答 ) 模式。關閉 **ANSWER ONLY** ( 只應答 ) 模式並啓動 **ANSWER & REC.** ( 應答及錄留言 ) 模式 ( 見章節 10.3 的「設定答錄模式」 )。

### **無法執行遠端遙控**

- 啓動遠端遙控 ( 見章節 10.6.2 的「遠端遙控」 )。

### **電話在遠端登入期間自行掛斷了**

- 您輸入 PIN 碼的時間已超過 8 秒。請重新在 8 秒之內輸入 PIN 碼。

### **在留言未錄完之前答錄機便停止錄製**

- 記憶已滿：刪除您的舊留言。

## 13 索引

### L

LED 指示燈 10

### P

PIN 碼 35

### 四畫

內線通話 25  
切換通話 26  
手機名稱 27  
手機鈴聲 27  
日期及時間 30

### 五畫

充電 12  
功能表結構 13

### 六畫

回收利用及處置 4  
回撥 42  
安裝電池 11  
安裝電話 11  
自動接聽 29

### 七畫

免持聽筒接聽 17  
刪除一筆來電記錄 24  
刪除來電記錄 24  
刪除重撥清單 23  
刪除重撥號碼 23  
刪除電話簿資料 21

### 八畫

來電等待 19  
來電轉接 40  
取消回撥 42  
取消註冊 36  
呼叫 26, 44  
直接撥號 16

### 九畫

恢復聲音 19  
按鍵音 28  
重設 36  
重撥時間 38  
重撥清單 16, 22  
音量 18  
首次鈴聲 39

### 十畫

個人化外出留言 47  
時鐘及鬧鐘 30  
消音 19  
留言語言 50  
配件 6

### 十一畫

接聽外線電話 25  
接聽電話 17  
啓動 / 關閉手機 18  
通話記錄 16, 23  
通話期間 18  
連接機座 11

## 十二畫

- 答錄機模式 46
- 結束通話 17
- 註冊手機 35

## 十三畫

- 鈴聲音量 27
- 鈴聲音樂 27
- 電話答錄機 44
- 電話會議 26
- 電話概覽 7
- 電話過濾 50
- 電話簿 16, 20
- 預設值 39
- 預撥號碼 16

## 十四畫

- 對比度 28
- 語言 28
- 語音留言 20, 22, 41
- 遠端遙控 48

## 十五畫

- 撥打電話 16
- 撥號限制 34
- 撥號模式 38
- 編輯電話簿資料 20
- 鬧鐘 31
- 鬧鐘鈴聲 31

## 十六畫

- 機座概覽 10
- 螢幕圖示 9
- 輸入文字或數字 18

## 十七畫

- 儲存重撥號碼 23
- 儲存聯絡人 20
- 應答前鈴聲次數 48
- 鍵盤鎖 / 解鎖 18
- 隱藏號碼 43

## 十八畫

- 擴音器音量 19
- 擴音器模式 19





© 2008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s prohibited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the copyright owner



**CE 0168**

Printed in China